

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关于更新省社科规划项目管理系统 评审专家信息的通知

皖社科规划办〔2023〕15号

各有关单位科研管理部门：

为更好地组织开展省社科规划项目评审、结项鉴定等工作，现需对省社科规划项目管理系统评审专家信息进行更新。

补充专家信息，具体要求如下：

一、评审专家基本条件

1.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具有较高的政治理论素养和信譽，作风正派，遵纪守法。

2.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年龄一般在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审任务。

3. 具有较丰富的学术造诣，在本学科领域有较高学术造诣和较强的学术影响力。

4. 具有最高的学术道德水平，学风端正。

二、有关要求

1. 对已有专家信息进行审核，各单位应根据本通知要

合参与评审工作的专家，从“专家用户信息”中直接删除。

2. 补充专家信息。经审核保留的专家，信息不全的需通知专家补充有关信息，特别是要核实、补充专家联系方式

和居住地址，以便联系和寄送评审材料。

4. 专家信息审核。专家信息审核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5. 专家信息录入。专家信息录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6. 专家信息公示。专家信息公示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7. 专家信息备案。专家信息备案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8. 专家信息更新。专家信息更新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9. 专家信息维护。专家信息维护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0. 专家信息删除。专家信息删除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1. 专家信息导出。专家信息导出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2. 专家信息导入。专家信息导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3. 专家信息备份。专家信息备份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4. 专家信息恢复。专家信息恢复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5. 专家信息加密。专家信息加密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6. 专家信息解密。专家信息解密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7. 专家信息压缩。专家信息压缩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8. 专家信息解压。专家信息解压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19. 专家信息打包。专家信息打包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0. 专家信息拆包。专家信息拆包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1. 专家信息上传。专家信息上传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2. 专家信息下载。专家信息下载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3.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4.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5.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6.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7.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8.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29.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30.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31.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32.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33.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34. 专家信息同步。专家信息同步工作由科技处负责。

安徽省科学技术委员会 办公室

